

高 準 著

诗选及抒情散文选

葵心集



琴

心

集

诗选及抒情散文选

高 準 著



友谊出版社

葵心集

\*

友谊出版公司出版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印刷厂

\*

开本：850×1168毫米1/32·印张6<sup>1</sup>/8·字数136,000  
1983年9月第1版 1983年10月北京第1次印刷

书号10309·1 定价1.05

## 编 者 的 话

《葵心集》是台湾著名诗人高準的一本自选集，收录了诗人历年的精心之作。这本诗集一九七九年在台北出版不久即遭到查禁。最近，一位热心的朋友帮助我们寻得被禁的《葵心集》，现特予出版，以飨海内外读者。

高準，字秉洁。一九三八年生，上海金山人。在台湾读完大学，后去美国和澳大利亚进修，结业于悉尼大学东方文学系博士班。曾执教于悉尼大学和台北文化学院，主编台湾《诗潮》诗刊。一九八一年底应中国作家协会邀请，曾来祖国大陆访问、参观。现旅居美国。

高準的诗作反映出三十多年来生长于台湾的一代人“对光明的寻求与摸索的苦闷”和“对祖国的寻求与盼望”；他说，他的诗“如一朵向日葵之仰望着太阳，寻求着温暖与光明，整个的，它是一种期待、仰望与寻求的历程”。诗人炽热地表示：对生育的母亲——中国的爱恋和期盼渐次成为“我心灵关切的主要焦点”和“唯一的寄托”。在《念故乡》一首诗中他写道：

.....

故乡呀，  
我的故乡是中国！

自从我有了知觉 故乡呀  
我读你的名字 听你的名字  
我写你的名字 喊你的名字

一万 二万 三万 多少万遍了呀!

你的名字呀就是光彩与骄傲，  
你的名字呀就是美丽的荣耀，  
但我却见不到你的容貌，  
——自从我开始寻找……

诗人解释他这首诗说：“倾诉着以作中国人为荣的情怀，感慨着中国的未能统一；盼望着全中国的自由、民主、强大、快乐、而且达成了普遍的现代化的建设；遥念着故乡的美丽风景……”总之，对于中国，“只有一个‘爱’字可说！这就是全诗的思想意义”。后来，诗人在他的另一篇代表作《中国万岁交响曲》中把对祖国挚爱之情推向巅峰。他激越地唱道：

从帕米尔皑皑雪岭的东面，  
一万里路，直到太平洋浩浩的西边，  
从黑龙江荒寒漠漠的河沿，  
一万里路，直到芒市郁郁的芭蕉林间。

那是我光荣的祖国之所在，  
五千年创造与奋斗的家园！

……

啊，看呀！当太阳从东方升起，  
祖国呀，你每一滴的血液呀都在流向光明！  
灌溉着，灌溉着每一个细胞，每一片芳甸，  
鼓舞着，鼓舞着每一根神经，每一座心田！  
在黎明的光辉下奋斗创造，  
不息的进步向前！

啊啊，如花如画的祖国呀！

山岭上呀是你翡翠的林海，  
平野上呀是你金黄的稻麦，  
风吹云涌是你草原的放牧，  
万点明珠是你广大的油田！  
你呀你是这样的俊美皎洁！

啊啊，祖国呀祖国！  
地灵人杰的创造奋斗的家园！  
我愿你神州八亿，人人尽是英雄！  
我愿你五湖四海，处处奋斗着豪杰！  
我愿你万里江山，遍地欢声雷动！  
我愿你百世千年，永远是立地顶天！  
……

诗言志，诗是心声。诗人在里倾吐出的正是我们这代中国人的共同心愿。我们愿把高准《葵心集》这部诗集献给一切热爱中华的人们。

一九八三年五月

## 作者简介

高準，江苏金山人。幼年曾居于杭州西湖之滨。八岁去台，先后毕业于台北国语实小、台北师大附中、台湾大学及中国文化研究所。又先后在美国堪萨斯大学及哥伦比亚大学进修，澳洲悉尼大学东方文学系博士班结业。复游历英、法、意、日、泰等国，当选英国剑桥大学副院士。曾获台湾新诗学会诗奖，当选“第二届世界诗人大会”评审委员，并创办《诗潮》诗刊。曾任台北中华学术院艺术史组主任，现任文化学院教授。著有《高準诗抄》、《葵心集》、《中国图书史导论》、《反专制主义大师黄梨州》、《文学与社会改造》、《详注中国古今名诗三百首》(编注)等书，并曾举行个人画展。

# 永恒的向日葵

## ——葵心集自序

如一朵向日葵之仰望着太阳，寻求着温暖与光明，整个的，它是一种期待、仰望与寻求的历程。它的名字——葵心集已表明了它的性质。它是我历年的诗重加整理删选的结果，也包括了保留起来的几篇抒情散文与译诗。

可以这样说吧：第一卷是对祖国的寻求与盼望；第二卷是对光明的寻求与摸索的苦闷；第三、四两卷是对纯情的寻求；而第五卷散文，主要是对自然与艺术的探寻。

我向来不喜欢为写诗而写诗——不喜欢随意拈一个题目就来专作纯意象的雕琢。我总认为诗必须以咏怀或抒情为归，情景交融的写景诗当然也可以，此外，就均非诗之所宜了。事实上，在第一个十年（一九五六～一九六五年）以后，我的诗就写得相当少，大部分时间花在别的工作上。那第一个十年的诗篇，主要是对纯情的寻求与在暗夜里摸索光明的苦闷之反映，分别是本书第三、四卷及第二卷之主题。其中，“在这玫瑰的五月”，是唯一亲自向我的比阿屈丽丝（Beatrice）——咪咪朗诵了的，她纯真而含羞的微笑，二十年来仍是那么清晰的印在我心版上。本来么，只有圣灵充满的童真的咪咪，永恒的，是纯洁、完美的象征，然而从一九六二年以后，却就再也没能和她有任何的联系。

本书第一卷的诗，则除了一首外，全都是一九六五年以后完成的，与第一卷主题有关的三首译诗，也是一九六五以后所译。可以说，从一九六五年下半年以来，对祖国的寻求与期盼，就渐进的成为我心灵关切的主要焦点。而约从一九

六七年下半年起，它已成为我心灵唯一的寄托。其中“神木”、“念故乡”、与“中国万岁交响曲”三首分别得到了较多的回应。“神木”一诗曾作过团体朗诵。但“念故乡”一诗发表后，却被无事生非之徒所杯葛。那年暑假（一九七〇年）我申请赴美再留学，台湾教育当局申请时就受到了阻挠，我不知道与这时的受到挑剔是否有什么关联。而到“中国万岁交响曲”发表在我创办的“诗潮”诗刊时，更被一些以挑拨陷害为能事的文坛与诗坛恶霸们罗织成了一顶刺血的荆冠。在他们看来，一切盼望祖国走向光明的以及纯正抒情的作品都要排斥，而只有他们那种迷幻药似的呕吐物与不入流的宣传品才应该一手遮天的霸占所有读者的眼睛吧？所幸究竟还有高明的读者能判断是非。而永远的，倾望着光明、纯情与祖国，本是向日葵不变的痴心。

潮湿的沼泽地带原是羊齿植物繁衍的地方。酷热的沙地却只有带刺的仙人掌可以生存。向日葵的世界呢？该在翠绿的草原上。沐浴着温煦的春阳，到处是万紫千红繁花竞放，小溪铮淙回响着百鸟的鸣唱，纯洁而欢快的歌声来自四面八方——这时，它金黄的笑容才会分外的灿烂呀，而永恒的咪咪将要从朝霞里降临，向大地传达祖国新生的讯息。她要俯身摘下这一朵小小的向日葵，缀在她白色的襟上，然后，轻盈的，飞向太阳而去……。这样的日子，是总有一天会来临的吗？……

无论如何，我准备把“葵心集”这个书名作为我诗集永久的名字。以往可存的诗稿，都已选在这里，将来再有作品，就再增订进去。但愿你能喜欢这一朵在挣扎中成长的小花，虽然它开得一点也不够茂盛。

高準一九七五年五月三十端午诗人之夕

## 序高準诗抄

熊式一

四年之前，高準先生拿了他所作的和所译的诗给我看。恰好那一学年之中，我因一面在美国讲学，一面在香港主持清华书院，同时又在几处地方展览我私人所藏的字画古物，所以横渡了太平洋六次之多，在什么地方也不能长耽一下子，于是只能在百忙中抽空欣赏他的佳作。匆促之中写了一封信谢谢他的厚意。今年因事来台北，承蒙高準先生把他正预备出版的《高準诗抄》清稿给我看、要我作序，我见卷头刊印了当年过台北时匆忙所写的信，作为代表这册诗集的序言，他这样看得起我，重视我随手所写的几行字，叫我十分惭愧。既然高準先生一定要我在他这部极有价值的诗集中写点东西，只好应命为大家介绍介绍。持论当否，尚请海内外大雅指正。

我自小酷好诗词，但是对于新诗却少经验。新诗自胡适之的《尝试集》出版之后，变化万端，在这短短的五十年之中，创出了多少不同的风格。就从胡适之自己的诗而言，其中风格之不同，也有天壤之别。典雅的可以比之宋词元曲，通俗的比莲花落还要口语化多了。不过他老先生绝没有那种只求打破中国诗词之规模，而不惜一味的模仿洋诗皮毛的纯欧化新诗。徐志摩曾对我很婉转的批评某诗人的作品说：‘某人的诗，虽叫人没有办法去念，可是印在纸上却有一定的形式，十分好看！’

我之不敢多谈新诗就是因为我发现大部分的新诗，只可远看——有的刊印得齐齐整整有的排列得巧巧妙妙，贸然一

看十分悦目——等到你拿近来念一念，那就糟了！你不知道这一连串的中国字，到底是那一国的文字！我想除了作者本人之外能欣赏这种新诗的人，一定是古代的猜谜圣手，今日的密码专家！明了这种新诗之奥妙的人，一定认为“蛙翻白出涧，蚓死紫之长”乃是人人都应当欣赏的佳句了。

译文难，译诗更难，可以说难于上青天。我对于这一道，略略的有些小经验：因此我不敢随便就大译特译，下笔数千言。我曾经在我一本英文书中这样说过：“I realize it is less sinful to write bad books than to translate good books badly ……！”（“我知道把好书翻译得乱七八糟比之自己创作得乱七八糟更该死……”见一九三五年伦敦麦勋书局出版之熊式一译《西厢记》译者自序）当年林琴南大译英法美说部，他自己虽不通英文，得魏易之助，以桐城派古文笔法，把百年来的名著，一一介绍给国人，精采异常；在我当时不能领略原文的时候，读之几不忍译卷。到后来，一方面因为我可以看原文，一方面大胆的译述辈出，自己全然不懂原著者的苦心，手中紧握着一本大多数是由英和字典硬译成的英汉字典，日夜赶工，粗制烂造，大量生产，把多少文艺杰作，译得一蹋糊涂。一代一代的传下去，现在一班取巧的译者，反而说直译更为忠实，贻误青年，真是文艺界的千古罪人。

我认为自己是不会做中文诗的人，而又对于英文诗没有下过深刻的工夫，千万不可乱译英诗！这就是我所主张的道理：做打油诗尚可恕，把好诗翻译得不忍卒读，罪不可恕！

董玄宰曾说过，一个艺术家，应读万卷书，行万里路。我认为一个文艺创作家，更应如此才有资格下笔。无奈近数十年来，多少作家，生平只读几本“大狗叫，小狗跳”的语

体文读本，就创作，就翻译。市面上充满了高山滚鼓——不通不通又不通的诗文小说，都要想成一家之言。叫人想找到一本可读之书，简直比大海捞针还难。

高準先生，广读群书、远游异邦，博学多能：对于艺术文学，政治哲理，都有极深刻的研究，辉煌的成就，最近集而刊行问世的《高準诗抄》正是一部值得介绍给爱好文艺的读者的好书。他创造的诗清新而深博，非有高超的艺术修养，广泛的旧学根底之人决写不出来。他所翻译的诗虽不多，但在这仅仅的七首之中，可以看得出他在中英两种文学上湛深的造诣。

这一本诗集一共不过两百多页，一千六百多行，可是它是一位在文艺上下过一十四年苦工的青年学者，自己一再修订删选之后，尚认为值得保留，刊行问世的佳作。象这一类的书，当然不容易得到普遍的欣赏，因为它和“下里巴人”之歌大相径庭。

我记得三十几将近四十年前，我初次到伦敦时，参加笔会晚宴，座中有一位谈笑风生的女作家，说是那晚的大菜烧得不好，她自己做出来的东西比之高出百倍。另有一位客人（非会员）对她说，没想到大作家还肯屈尊入厨房。那女作家答道：“我不以为烧菜是我不屑做的事：写作是我的生活，烹饪却是我的娱乐。”我看她那副洋洋得意的神气，不禁插口道：“我却恰恰与你相反：我的生活全靠烹饪，而写作反是我的娱乐！”

全座听了大惊，这位漂亮的女作家瞪大了她的眼睛问道：“你真是一位职业性的大厨师吗？”我答道：“我不是厨师！只因为你们贵国是世界上第二不会烧菜的国家——日本第一——我来了两个月，再继续吃英国饭吃下去，一定会饿死，所以

只好自己做饭烧菜。这样岂不是我的生活全靠我的烹调吗？至于我的写作，我是从吾所好，一向总是喜欢就写，不喜欢就搁笔，当然只好算是我的娱乐”。

这位女作家听了笑不可仰，马上请我周末到她家中参加晚会。她说那是一个不算顶大也不大正式的庆祝宴：庆祝她出版第二十一本小说，同时也是她……说到此她立刻目视鼻，鼻观心的微微一笑，再继续……也是她二十一岁的生日！

这一下我的眼睛可瞪得比她的更大得多了。她不愧为一位小说创作家，马上知道我的心情，继续巧笑倩兮的解释到：“我……我……当然每二十一岁大……大……一点点，不过我所写的小说，数目也比二十一本多一点点。因为我的书局不准我另为他家书局写书，所以我只好只用一个笔名，在别家书局出了几本小说。因此我正式出版的小说，只有二十一本！”

这实在值得追究！我按时去参加盛会…地点是在伦敦西区最名贵高尚的住宅区！在都穿着晚礼服的宾客满堂的大厅上余正中壁炉架上，齐齐整整的摆列了二十一本精装小说，旁边一个小茶几上，又摆列了五本。孤陋寡闻的我，三步并作两步的赶到近边去看看作者的姓名和小说的书名，仍是茫然不解！我只好低声下气的偷偷去问一位比较熟悉的英国作家，女主人的姓名、笔名、书名、我们在外国的人怎么从未听见过？她在出版界的大成功，现在事实证明，决不可否认。

这位朋友告诉我：这一种书，销路最广，因为全国的读者，受了高等教育的很少，受完中等教育的也不甚多，唯有只读完小学的人比比皆是，所以象我们女主人这一类的作者，出了名之后随便乱写，不愁无销路，可是在文学上是毫无价值可言。在国内尚且不登大雅之堂，怎会流传到国

外去呢？

史蒂芬生晚年，住在太平洋中一个小岛以避世，写信给巴蓄说：“当今的小说，他都读不下去，只有巴蓄和两三位特别好的作家的东西，是他唯一的读物。要他多多写作，以慰岑寂。但在英国，尤其是在美国，优美文学的欣赏者，倒底还不太少。因此仍然有高雅之士，从事文艺创作。他们之为人及他们的作品，和一班流俗之人及他们的作品，大有鹤立鸡群的样子。

可惜今日我们的出版事业，在极恶劣的环境之下（指台湾——编者注）绝难培养创作新人材。一方面是唯利是图的出版家，以杀鸡取卵的方法对待作家，一方面只有中学以下程度的读者支持大部分的刊物。所以高雅一点的书籍自然不易得到普遍的传播与欣赏。

不过要做一个真正的创作家，应该要发奋图强的做下去，要做到他的作品，能够博得象史蒂芬生对巴蓄作品所说的评价，那他的作品，一定可传于后世。我想象我们这种人，绝对不喜欢随波逐浪，也不仅以文艺来消遣而已。一定很愿意多多看见象高準先生这一等的作品。我更希望有志写作之士，都和本诗集的作者一样，不要争先恐后的去做一个下笔千万言的多产大作家，最好首先把自己本国的文学基础打好，然后再去远行广读，博闻强记，日后偶有所得而想著述，也务必要重质不重量，贵精不贵多，这才是古今中外立言之道。

(一九七〇年四月)

责任编辑：霍宝珍  
封面设计：施 蔚



# 目 录

编者的话	( 1 )
作者简介	( 4 )
永恒的向日葵——葵心集自序	( 5 )
序高準诗抄(熊式一)	( 7 )

## 卷一 召唤

序诗	( 1 )
念故乡	( 2 )
诗魂	( 5 )
三月奏鸣曲	( 7 )
神木	( 10 )
在山之巅	( 15 )
海滨吟	( 16 )
梦登长城吟	( 17 )
谒中山陵	( 18 )
登泰山吟(五律)	( 19 )
谒大禹陵(七律)	( 20 )
出塞吟	( 21 )
中国万岁交响曲	( 23 )
阳光的召唤	( 27 )

## 卷二 夜歌

裸月	( 29 )
----	--------

鼓声	( 32 )
诔歌	( 34 )
异端	( 36 )
异端之变奏	( 38 )
二九八〇年	( 39 )
哀鲸鱼	( 42 )
星河行	( 45 )
秋夜闻雨	( 48 )
秋之祭	( 49 )
白烛咏	( 51 )
永恒	( 54 )
结论	( 56 )

### 卷三 玫瑰

在这玫瑰色的五月	( 57 )
在这玫瑰的五月	( 59 )
香槟季	( 62 )
繁星	( 64 )
静夜	( 65 )
期	( 68 )
雨	( 69 )
无题二首	( 70 )
夏歌	( 72 )
玫瑰	( 73 )
去春	( 75 )
冰岩	( 77 )
遗书	( 79 )